

证券代码:600785

证券简称:新华百货

编号:2017-046

银川新华百货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银川新华百货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7月20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于2017年8月1日上午9时在公司老大楼写字楼七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以现场表决方式进行。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9人。会议由董事长曲奎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半年度计提预计负债》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详见公司2017年8月3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银川新华百货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7年半年度计提预计负债的公告》（2017-048号）。）

2、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子公司青海新华百货商业有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详见公司2017年8月3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银川新华百货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的公告》（2017-049号）。）

3、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9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详见公司 2017 年 8 月 3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银川新华百货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银川新华百货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银川新华百货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刊登在同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日报》。）

三、备查文件

- 1、银川新华百货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银川新华百货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8 月 1 日